



大会

Distr.: Limited
12 October 2000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第五十五届会议

第一委员会

议程项目 74 (a)

审查和执行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
的《结论文件》：区域建立信任措施：
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
委员会的活动

安哥拉、布隆迪、喀麦隆、乍得、科摩罗、刚果民主共和国、赤道几内亚和加蓬：
决议草案

区域建立信任措施：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大会，

铭记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及其根据《联合国宪章》在维持国际和平与这安全方面的首要责任，

回顾其 1988 年 12 月 7 日第 43/78 H 号和第 43/85 号、1989 年 11 月 15 日第 44/21 号、1990 年 12 月 4 日第 45/58 M 号、1991 年 12 月 6 日第 46/37 B 号、1992 年 12 月 15 日第 47/53 F 号、1993 年 12 月 16 日第 48/76 A 号、1994 年 12 月 15 日第 49/76 C 号、1995 年 12 月 12 日第 50/71 号、1996 年 12 月 10 日第 51/46 C 号、1997 年 12 月 9 日第 52/39 B 号、1998 年 12 月 4 日第 53/78 A 号决议和 1999 年 12 月 12 日第 54/55 A 号决议，

考虑到在所有有关国家的倡议和参与下，并在照顾到每个区域的具体特点的情况下采取建立信任措施既重要而又有实效，因为这种措施能够对区域稳定和国际安全作出贡献，

深信裁军包括区域裁军节省出来的资源可用于经济和社会发展以及保护环境，以造福世界各国人民，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人民，

回顾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即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所通过的关于全面彻底裁军的方针，

深信国内和国家间如无和平、安全与互信，便无发展可言，

念及秘书长于 1992 年 5 月 28 日设立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其目的在于促进该分区域的军备限制、裁军、不扩散和发展，

回顾《合作促进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布拉柴维尔宣言》、《促进中部非洲持久民主、和平与发展的巴塔宣言》和《中部非洲和平、安全与稳定雅温得宣言》，

铭记安全理事会在审议秘书长关于非洲冲突起因和促进非洲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后，分别于 1998 年 9 月 16 日和 18 日通过的第 1196（1998）号和第 1197（1998）号决议，

强调必须加强非洲预防冲突和维持和平的能力，

回顾常设咨询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作出的赞成在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之下设立中部非洲人权与民主分区域中心的决定，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区域建立信任措施的报告，其中汇报了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自从大会通过第 54/55 A 号决议以来所进行的活动；

2. **重申**支持旨在促进区域和分区域各级采取建立信任措施以缓和分区域的紧张局势和冲突，并推动中部非洲的和平、稳定与可持续发展的努力；

3. **又重申**支持常设咨询委员会 1992 年 7 月 27 日至 31 日在雅温得举行的委员会组织会议所通过的工作方案；

4. **满意地注意到**常设咨询委员会各成员国执行 1999-2000 年活动方案所取得的进展，即：

(a) 1999 年 10 月 25 日至 27 日在恩贾梅纳举行轻武器和小武器在中部非洲的扩散和非法流通问题分区域会议；

(b) 1999 年 10 月 27 日至 30 日在恩贾梅纳举行常设咨询委员会第十二次部长级会议；

(c) 2000 年 2 月 14 日至 16 日在马拉博举行负责拟订《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议定书》和《中部非洲国家互助条约》的分区域国家专家会议；

(d) 2000 年 5 月 2 日至 6 日在恩贾梅纳举行委员会第十三次部长级会议；

(e) 2000 年 8 月 14 日至 16 日在布琼布拉举行关于中部非洲分区域难民和流离失所者问题的分区域会议；

(f) 2000 年 8 月 17 日至 18 日在布琼布拉举行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第十四次部长级会议；

5. **强调**必须向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国提供它们为了充分执行它们在各次部长级会议上通过的活动方案；
6. **欢迎**1999年2月25日在雅温得举行的中部非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建立一个促进、维持和巩固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的机制，称为“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并请秘书长全力支持这一重要机制的有效实施；
7. **强调**必须将中部非洲预警机制付诸实施，以期一方面用作分析和监测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国政治局势的手段，以防止将来武装冲突爆发；另一方面作为成员国通过它来执行委员会组织会议1992年在雅温得通过的工作方案的技术机构，并请秘书长为其投入正常运作提供必要的协助；
8. **请**秘书长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继续支持中部非洲人权与民主分区域中心的实际成立和正常运作；
9. **请**秘书长遵照安全理事会第1197（1998）号决议，向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国提供必要支助，使预警机制和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能够成立和正常运作；
10. **又请**秘书长支持建立一个议员网，以求在中部非洲成立一个分区域议会；
11. **还请**秘书长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继续扩大对中部非洲国家的援助，以解决其境内的难民问题；
12. **欢迎**第十四次部长级会议决定举行一次关于保护武装冲突中的妇女和儿童的分区域会议，并请秘书长对举行这次会议给予必要的支持；
13. **感谢**秘书长设立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信托基金；
14. **呼吁**会员国、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向信托基金提供更多的自愿捐款，用以实施常设咨询委员会的工作方案；
15. **请**秘书长继续协助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国，确保它们能够继续致力于它们的工作；
16.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五十六届会议提出报告；
17. **决定**将题为“区域建立信任措施；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活动”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五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